

信息披露 Disclosure

(上接B058版) 中国企业500强第151位、中国民营企业500强第15位。海亮集团近三年一期的财务情况见下表:

关联方名称	关联交易类别	交易内容	2014年预计(万元)	2013年发生额(万元)	
				2011年12月31日	2012年12月31日
海亮集团有限公司	采购商品等	办公用品等	20	14	
浙江海亮新能源有限公司	采购	采购原材料	5	31	
浙江升峰集团有限公司	采购	运输服务	3,800	3,077	
浙江大通光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	采购	改造设备	150	115	
晋酒尚品酒店有限公司	采购	餐饮服务	8	7	
晋酒尚品酒店有限公司	采购	餐饮服务	30	25	
晋酒尚品酒店有限公司	采购	住宿服务	60	51	
出售商品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合计			3,773	3,320	
海亮集团有限公司	销售	销售商品等	1	0	
晋酒尚品酒店有限公司	销售	销售商品	1	0	
海亮机械工业有限公司	销售	销售电力等	5	3	
浙江海亮股权投资有限公司	销售	销售钢管	5	1	
晋酒尚品酒店有限公司	销售	零星加工	2	0	
浙江海亮环境材料有限公司	销售	零星加工、销售设备、销售电力	1500	407	
浙江海亮新能源有限公司	销售	零星加工	5	3	
浙江海亮股权投资有限公司	销售	销售商品	3	1	
浙江海亮教育集团有限公司	销售	销售商品	1000	0	
晋酒尚品酒店有限公司	采购	销售商品	2522	415	
海亮集团近3年一期的财务情况见下表:					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,公司结合2013年度及以前年度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对2013年关联交易进行总体分析之后,对公司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,具体情况如下:

关联方名称	关联交易类别	交易内容	2014年预计(万元)	2013年发生额(万元)
海亮集团有限公司	采购商品等	办公用品等	20	14
浙江海亮新能源有限公司	采购	采购原材料	5	31
浙江升峰集团有限公司	采购	运输服务	3,800	3,077
浙江大通光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	采购	改造设备	150	115
晋酒尚品酒店有限公司	采购	餐饮服务	8	7
晋酒尚品酒店有限公司	采购	餐饮服务	30	25
晋酒尚品酒店有限公司	采购	住宿服务	60	51
出售商品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合计			3,773	3,320

海亮集团有限公司

销售

销售商品等

1

0

晋酒尚品酒店有限公司

销售

销售商品

1

0

海亮机械工业有限公司

销售

销售电力等

5

3

浙江海亮股权投资有限公司

销售

销售钢管

5

1

晋酒尚品酒店有限公司

销售

零星加工

2

0

浙江海亮环境材料有限公司

销售

零星加工、销售设备、销售电力

1500

407

浙江海亮新能源有限公司

销售

零星加工

5

3

浙江海亮股权投资有限公司

销售

零星加工

3

1

浙江海亮教育集团有限公司

销售

销售商品

1000

0

晋酒尚品酒店有限公司

采购

销售商品

2522

415

海亮集团近3年一期的财务情况见下表:

项目	2011年12月31日	2012年12月31日	2013年12月31日	单位:人民币元		
				资产总计	负债总计	净资产
资产总计	33,180,824,660.65	41,338,902,639.89	49,050,820,806.82	22,773,247,966.79	27,289,352,670.42	31,683,693,334.45
流动负债				18,322,613,674.83	20,119,088,656.87	18,220,119,563.49
净资产				10,407,575,693.186	14,049,549,969.47	17,826,249,263.03
						2013年度
						2012年度
						2011年度

海亮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其持恒昊矿业12.5%股权转让给控股股东海亮集团有限公司。特此公告

11、以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出让红河恒昊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。

在认真查阅了相关材料和听取有关人员汇报的基础上,公司监事会认为:公司拟向公司控股股东海亮集团有限公司出让其持恒昊矿业12.5%股权转让事宜不存在损害股东、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和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公司拟将其所持恒昊矿业12.5%股权转让给控股股东海亮集团有限公司。

特此公告

单位:万元

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

资产总额 201,155.13 199,691.24 196,208.26

负债总额 108,270.44 101,499.40 97,188.38

所有者权益合计 92,884.70 98,191.84 99,019.87

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79,618.84 83,702.77 81,293.47

资产负债率(%) 53.82% 50.83% 49.53

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

营业收入 5,982.31 4,611.21 30,893.22

营业利润 -236.41 2,148.46 8,552.60

净利润 1,975.5 2,655.26 9,128.60
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.12 1,800.26 4,567.80

净利润/营业收入(-) -1,164.14 309.28 1007.03

净资产收益率(%) 0.03 1.43 4.63

恒昊矿业最近三年合并报表现金流量情况

单位:万元

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
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:

1.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海亮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议案》,该议案将提交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公告如下: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1.1、业务种类:银行存款、商业汇票、信用证以及融资租货等。

1.2、担保服务:担保、质押服务,担保合同附带保证担保函内列明的项目。

1.3、互保安排:无。

1.4、互保期限:不超过一年。

1.5、双方可在互保额度内分别批担保,每笔担保期限自被担保公司与银行签订协议之日起计算。

1.6、互保金额:由双方在互保额度内按各自承担的金额比例分担。

1.7、互保范围:由双方在互保额度内按各自承担的金额比例分担。

1.8、互保期限:由双方在互保额度内按各自承担的金额比例分担。

1.9、互保金额:由双方在互保额度内按各自承担的金额比例分担。

1.10、互保期限:由双方在互保额度内按各自承担的金额比例分担。

1.11、互保金额:由双方在互保额度内按各自承担的金额比例分担。

1.12、互保期限:由双方在互保额度内按各自承担的金额比例分担。

1.13、互保金额:由双方在互保额度内按各自承担的金额比例分担。

1.14、互保期限:由双方在互保额度内按各自承担的金额比例分担。

1.15、互保金额:由双方在互保额度内按各自承担的金额比例分担。

1.16、互保期限:由双方在互保额度内按各自承担的金额比例分担。

1.17、互保金额:由双方在互保额度内按各自承担的金额比例分担。

1.18、互保期限:由双方在互保额度内按各自承担的金额比例分担。

1.19、互保金额:由双方在互保额度内按各自承担的金额比例分担。

1.20、互保期限:由双方在互保额度内按各自承担的金额比例分担。

1.21、互保金额:由双方在互保额度内按各自承担的金额比例分担。

1.22、互保期限:由双方在互保额度内按各自承担的金额比例分担。

1.23、互保金额:由双方在互保额度内按各自承担的金额比例分担。

1.24、互保期限:由双方在互保额度内按各自承担的金额比例分担。

1.25、互保金额:由双方在互保额度内按各自承担的金额比例分担。